

证券代码：873959

证券简称：迅航星辰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迅航星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959	迅航星辰	2025 年 5 月 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深圳市迅航星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安排，提升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公司拟通过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本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5-024 号）。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艳军、周柳芳、深圳市迅航汇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二）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确认本次股票发行现有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现有股东不做优先认购安排。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艳军、周柳芳、深圳市迅航汇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进行股票定向发行，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与发行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深圳市迅航星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附生效条件之认购协议》，该股份认购协议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且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后生效。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朱艳军、周柳芳、深圳市迅航汇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将依法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用途。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共同签订《募资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五）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拟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号）。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

为了合法、高效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股东大会的决定，根据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具体认购方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金额及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2）准备、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所有文件和协议；

(3) 办理本次股票发行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备案相关事宜；

(4)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政策规定及市场条件的变化情况，对本次发行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5) 办理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工商变更登记和股东变更事宜；

(6)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的修改；

(7) 办理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上述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五)；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授权委托书及其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证券账户卡；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和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证券账户卡。

3.办理登记手续，可用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5 年 5 月 13 日 9:00

(三) 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钱程 电话：18503051408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北二街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座 2201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拟出席会议者请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迅航星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迅航星辰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